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58

##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终止上市辅导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11月19日，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宝股份”）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以下简称“江苏证监局”）提交了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辅导备案资料，并于当日获得江苏证监局正式受理。辅导机构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和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进入上市辅导阶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01）。

鉴于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并综合战略发展规划等原因，钢宝股份须终止上述上市辅导事项。2023年4月27日，钢宝股份与其辅导机构国泰君安和德邦证券共同签署《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协议之终止协议》，并向江苏证监局报送相关终止上市辅导备案的申请材料。2023年5月8日，江苏证监局确认钢宝股份终止辅导。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九日